

2021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南阳市卧龙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元

收 入		备 注
项 目	金 额	
一、财政拨款	7,407,292.28	
二、收费安排		
三、专项收入		
四、罚没收入		
五、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六、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七、政府性基金		
八、专户收入		
九、结余结转收入		
十、本级财力补助下级支出		
十一、提前下达转移支付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407,292.28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南阳市卧龙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财政拨款
一、财政拨款	7,407,292.28	一、基本支出	6,459,199.00
		1、行政人员经费	2,675,982.85
		2、事业人员经费	3,702,944.15
		3、公用支出	80,272.00
		二、项目支出	948,093.28
		1、一般性项目支出	595,693.28
		2、专项支出	352,400.00
		2.1、政策性配套支出	
		2.2、事业发展专项支出	347,000.00
		2.3、其他资本性支出	
		2.4、偿债支出	
		2.5、其他	5,400.00
本年收入合计	7,407,292.28	本年支出合计	7,407,292.28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南阳市卧龙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行政人员经费	事业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一般性项目	专项资金
**	**	**	**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7,407,292.28	6,459,199.00	2,675,982.85	3,702,944.15	80,272.00	948,093.28	595,693.28	352,400.00
				[142001]南阳市卧龙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6,582,405.98	5,639,712.70	2,675,982.85	2,902,105.85	61,624.00	942,693.28	595,693.28	347,000.00
201	04	01	142001	行政运行（发展与改革事务）	5,124,002.62	4,181,309.34	1,791,750.56	2,334,558.78	55,000.00	942,693.28	595,693.28	347,000.00
208	05	01	1420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59,489.21	459,489.21	459,489.21					
208	05	02	142001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9,088.55	139,088.55		139,088.55				
208	05	05	142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9,112.87	339,112.87	140,981.76	198,131.11				
208	08	01	142001	死亡抚恤	6,624.00	6,624.00			6,624.00			
208	27	02	142001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8,477.82	8,477.82	3,524.54	4,953.28				
210	11	01	142001	行政单位医疗	174,500.46	174,500.46	174,500.46					
210	11	02	142001	事业单位医疗	76,775.80	76,775.80		76,775.80				
221	02	01	142001	住房公积金	254,334.65	254,334.65	105,736.32	148,598.33				
				[142004]南阳市卧龙区价格认定中心	824,886.30	819,486.30		800,838.30	18,648.00	5,400.00		5,400.00
201	04	08	142004	物价管理	680,308.38	674,908.38		669,508.38	5,400.00	5,400.00		5,400.00
208	05	05	14200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316.48	59,316.48		59,316.48				
208	08	01	142004	死亡抚恤	13,248.00	13,248.00			13,248.00			
208	27	02	142004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482.91	1,482.91		1,482.91				
208	27	01	142004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2,398.03	2,398.03		2,398.03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南阳市卧龙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行政人员经费	事业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一般性项目	专项资金
**	**	**	**	**	1	2	3	4	5	6	7	8
210	11	02	142004	事业单位医疗	23,645.14	23,645.14		23,645.14				
221	02	01	142004	住房公积金	44,487.36	44,487.36		44,487.36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南阳市卧龙区发展与改革委员会

单位：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类	款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	**	**	1	2
		合计	6,459,199.00	6,459,199.00
301	01	基本工资	1,603,920.00	1,603,920.00
301	02	津贴补贴	780,652.00	780,652.00
301	03	奖金	1,568,599.58	1,568,599.58
301	07	绩效工资	461,571.43	461,571.43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98,429.35	398,429.35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27,406.08	27,406.08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4,391.37	154,391.37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2,888.79	132,888.79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98,822.01	298,822.01
302	01	办公费	40,400.00	40,4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29,882.20	29,882.20
302	29	福利费	49,803.67	49,803.67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00.00	20,000.00
303	01	离休费	257,141.00	257,141.00
303	02	退休费	615,419.52	615,419.52
303	05	生活补助	19,872.00	19,872.00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南阳市卧龙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元

项 目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共 计	154,000.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134,000.00
3、公务用车费	20,000.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00.00
（2）公务用车购置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 （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
- （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1年政府性基金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南阳市卧龙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行政人员经费	事业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一般性项目	专项资金
**	**	**	**	**	1	2	3	4	5	6	7	8

此表无数据、为空表

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南阳市卧龙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行政人员经费	事业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一般性项目	专项资金
**	**	**	**	**	1	2	3	4	5	6	7	8

此表无数据、为空表

南阳市卧龙区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年度)

单位：元

部门（单位）名称		南阳市卧龙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年度履职目标	贯彻党中央关于发展做革工作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区委、区政府有关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发展改革的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拟定并组织实施卧龙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固定资产投资综合治理职责，推进经济战略性调整	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固定资产投资综合治理职责，推进经济战略性调整		
	统筹推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城镇化发展，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	统筹推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城镇化发展，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7,407,292.28	
	1、资金来源：（1）财政资金		7,407,292.28	
	（2）其他资金		0.00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6,459,199.00	
	（2）项目支出		948,093.2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化、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可评价、可衡量；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5%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 / 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5%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 / 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2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 / 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变动率	≤2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 / 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2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 “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率	≥95%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 / 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算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 / 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 / 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 /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 / 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履职目标实现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	≥99%	
		履职目标实现率	≥99%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促进南阳形象提升	≥99%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9%	

2021年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南阳市卧龙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 元

单位编码 (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元)			绩效目标					
		资金总额	财政性资金	其他资金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142	区发改委									
142001	区发改委									
2021-142001-0001	项目评审费	948,093.28	948,093.28	0.00	收益人数	500万			满意度	100%
					印刷出版数量	200本	公共服务提升	96%		
					评审报告质量合格率	100%	为公共提供了	96%		
					评审资格验收合格率	100%				
					评审及时率	100%				
					评审发放及时率	100%				
					评审费	948093.28				